高學學 2月 2020年 2020年

C 类 公开 海交函〔2023〕120 号

关于勐海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 41 号建议的答复

岩温嫩代表:

您提出的《关于硬化曼扫小学至曼扫村民小组道路(进村路)的建议》已收悉,现答复如下:

根据《云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"十四五"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库的通知》(云交规划〔2021〕54号)原则上保障一个自然村(组)通一条硬化路,暂无硬化曼扫小学至曼扫村民小组道路的建设计划,无项目资金支持修建。近年来我局在国家、省、州的大力支持下,对全县85个建制村846公里路面实施了硬化,全县所有建制村100%通硬化路;已实现全县自然村道路实现"一村一硬化路"。目前,全县农村道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薄弱,尤其是自然村一级亟待解决

的建设任务繁重,建设项目需要逐年向上申请项目实施。我 局将积极加强与农业农村、发展改革、财政、自然资源、乡 村振兴等部门的沟通协调争取更多政策和资金支持,力争该 路段早日立项实施。

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联系人及电话: 徐维璐 5123709



抄送: 县政府办公室, 县人大选联工委, 勐遮镇人民政府。